

“五大平台” 助推洮北民营经济腾飞

本报讯 (王峻俊) 近年来,洮北区把民营经济发展作为推动区域经济发展的第一动力,有效整合要素资源,积极打造适宜民营经济进入和发展的各类平台,民营经济呈现出大提升、大发展态势。

打造孵化平台,助推民营企业入驻。2013年9月,采取政府主导和市场化运作相结合的模式,建立了以机械加工产业为主的洮北区中小企业创业孵化基地。该基地总投资1.94亿元,总建筑面积6.2万平方米,可承载孵化企业32户,带动就业近1500人。运营以来入孵企业已达15户,已经有4户企业完成孵化(毕业),成为全区工业发展的样板企业。2014年8月,通过招商引资建立了白城市创享小微企业创业孵化基地。该基地总投资1.8亿元,总层数24层、总面积1.97万平方米,运营以来共有167户企业和个人入场接受双创孵化,提供就业岗位826个,已经有80多户企业基本完成孵化(毕业),被评为省级双创平台。

打造融资平台,破解资金瓶颈制约。针对民营企业缺乏资产抵押、信用基础薄弱、风险难以管控的实际,洮北区积极引导商业银行加大信贷投放力度,召开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联席会议和政银企对接会议,定期不定期遴选符合条件的企业和项目,促成商业银行与企业对接。每年组织召开3次政银企对接会议,促成商业银行每年为民营企业直接贷款2亿元以上,帮助40户以上重点民营企业获得直接贷款,尽力破解民营企业贷款难、融资贵难题。近两年,民营企业贷款余额增加4.2亿元,涉及小微企业150多户。

打造市场平台,扩大创业发展空间。近年来,致力建设吉西蒙东商品集散地,通过招商引资积极吸引国内外有影

响、有实力的战略投资者入区创办大超市、大商场、大市场,引导工商业户进场经营,融入民营经济主战场。先后建设大润发、中润购物、中农批发市场等一大批大型商贸项目,基本形成覆盖区域、辐射周边的城乡流通体系。其中,大润发超市卖场总面积达到3.7万平方米,带动工商业户340多家,已成为国内一流零售企业。白城中农国际农产品批发市场总投资达15亿元,建筑面积35万平方米,工程全部竣工后可容纳3000多个经营业户,直接安排就业1万人左右,将成为吉林省规模较大、管理与经营理念最先进的农副产品批发市场。目前,大商贸已带动物流配送企业及个人运输户发展到2900多家。

打造创新平台,推动经济转型发展。积极争取省重点产业发展和民营经济创新发展资金项目,引导民营企业走研发之路、创新之路,打造一批科技小巨人企业,开发生产了一系列专、精、特、新产品。白城福佳科技有限公司发展成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吉林省创新型科技企业、国家“两化融合”试点单位,成为国内生产高压、超高压电缆生产设备龙头企业,产品占据国内50%以上的市场份额,并远销美国、俄罗斯、巴西、加拿大等20多个国家和地区。2018年新开发的新型造纸设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订单生产大型造纸设备8台(套),目前在市场上已供不应求。中牧兽药成为目前国内仅有的3家血清疫苗生产企业之一,拥有与生物制剂相配套的免疫血站和国内最先进的多功能提取罐,具有完整的技术研发体系和覆盖东北、辐射全国的产品销售网络,占据全国血清疫苗市场一半以上。瑞翔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形成年产2000套风电塔筒内构件生产能

力,成为东北地区同行业规模最大的生产企业。

打造服务平台,不断优化发展环境。近两年,洮北区委、区政府安排所有区级领导和相关部门对民营企业发展进行全面包保,“一对一”研究帮扶、“一企一策”破解困难。从破解生产要素制约困难入手,突出解决企业普遍存在的建设资金、流动资金短缺问题,帮助部分企业解决技术工人招工难问题,帮助耗电企业降低生产用电成本。从落实相关扶持发展政策入手,将国家和省给予企业的优惠政策执行到位,扶持企业发展的项目争取到位,支持企业发展的资金补贴落实到位。从协助办理相关审批手续入手,帮助扩能改造企业办理规划、土地、环评等方面的行政审批手续,减少行政审批程序,降低行政审批成本。从加强宣传推介扩大影响入手,支持企业参加展会、博览会,扩大企业市场影响力,支持企业本地化供应、本地化销售,扩大本地市场销售份额。鹏吉粮油开发生产的白城弱碱大米在广州举办的世界高端米品鉴大赛上获得“优秀大米品牌奖”。2018年5月组织45位企业家,赴浙江省杭州市参加“浙江大学——吉林省企业创新发展专题班”,参加培训的企业家进一步更新了思维,拓宽了发展思路,提升了经营管理能力和创新发展水平。



新学期伊始,镇赉县建平乡中学对校舍门窗、电路等易发生故障的区域进行彻底排查、清查整改、消除隐患,确保学生在校期间的人身安全。图为吴国军校长(中)带领学校安全委员检查食堂用具。丁慧 本报记者王野村摄

关爱生命 关注安全

洮南市司法局开展法治宣传进社区活动

本报讯 (郑庆子 记者汪伦) 近日,洮南市司法局组织律师、法律工作者深入到洮南市光明办事处、光华社区开展了共驻共建与“送法进社区”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司法局与社区工作人员共同探

讨了社区居民的涉法问题,了解了法治宣传方面的共识与需求,更好地推进了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并向居民赠送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等法律法规书籍。同时,律师和法律工作者对社区居民提出的法律咨询进行了详细解答,并围绕居民普遍关心的赡养扶养、财产继承、遗嘱设立、邻里纠纷等方面的法律问题,进行了深入浅出的讲解,把法律法规融入到调解纠纷过程,实现了“普”与“调”双结合。此次活动,受到了居民普遍好评,使大家更加了解了法律知识,进一步增强了守法维权意识,纷纷表示希望今后能多举办这样的活动。

校外培训,诚信是“金”

强化合规办学意识,提升诚信办学水平,才能使校外培训机构成为学校教育的有益补充,形成校内校外协同育人的良好局面,帮助学生开拓成长的空间

近年来,校外培训行业蓬勃发展,在满足学生个性化教育、差异化发展的同时,也出现了违规失信等现象。

校外培训丰富了教育资源供给,是学校教育的有益补充。近年来,规范校外培训、推动行业健康发展,既是社会共识,也是相关部门的鲜明工作导向。去年8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意见》,明确规定“校外培训机构培训时间不得和当地中小学校教学时间相冲突”。今年以来,教育部持续推进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回头看”活动,要求各地对行政区域内校外培训机构再次进行全面摸排,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前不久,教育部等六部委发布《关于规范校外线上培训的实施意见》,针对校外线上培训存在的问题进行靶向整治。这些举措,有力整治了不少突出问题,净化了行业生态,更好保障了家长和学生的权益。

应当看到,严格监管态势下,绝大多数校外培训机构能够做到依法依规经营,但也仍有少数机构心存侥幸、唯利是图,不讲诚信、违规办学。现实中,有的培训机构只顾砸钱做广告招揽生源,而实际教学与宣传内容相距甚远;有的教学人员履历造假、良莠不齐,培训效果难以保证;有的收费缺乏依据、价格不够透明,遇到学费纠纷时学生权益难以得到有效保护。更有甚者,号称自己是经批准设立的正规单位,靠收取代理费、推销书

画作品等敛财。这些以办学为幌子、以不择手段赚钱为目的的行为,损害了学生的切身利益,给校外培训行业带来“诚信负债”。作为经营主体,校外培训机构谋取经济利益无可厚非,但这绝不是背弃诚信的理由。古人有言:“非诚贾不得食于贾,非诚工不得食于工,非诚农不得食于农,非信士不得立于朝。”无论什么行业、何种职业,都应当重信守诺、践约、无欺,牢记道德底线不可触碰、法律红线不可逾越。强化合规办学意识,提升诚信办学水平,才能使校外培训机构成为学校教育的有益补充,形成校内校外协同育人的良好局面,帮助学生开拓成长的空间。

信用是现代社会的必需品,提升诚信水平,可以更好地助推行业发展,增进公众福祉。对突出的诚信缺失问题,既要抓紧建立覆盖全社会的征信系统,又要完善守法诚信褒奖机制和违法失信惩戒机制,使人不敢失信。观察社会上出现的种种失信现象,背后的一个重要原因,就在于惩处力度不足、失信成本偏低,导致相关行业缺乏促进规范发展的长效机制。因此,除了让相关法律法规长出牙齿、织密覆盖全行业的监管体系,还应当充分发挥信用的约束和激励作用,大力营造“知信、用信、守信”的良好氛围,引导市场主体诚信经营、高质量发展。进而言之,在信用建设日益健全完善的背景下,任何企业或个人要想行稳致远、收获成功,都必须坚守诚信,用诚信铺就发展的道路。

诚信建设万里行

讲党课 献祝福 话中秋 庆国庆

本报讯 (记者朱晴) 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回顾新中国的光辉历程,讴歌党的丰功伟绩,中秋节前夕,白城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联合结对共建单位洮北区新立街道长富社区,开展了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不忘初心、砥砺前行”专题党课暨“欢乐中秋、情浓意浓”党员中秋座谈会活动。

座谈会上,社区两位老党员讲授了“不忘初心、砥砺前行”专题党课。老党员从树立良好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这个“总开关”讲起,结合自身经历,讲述了如何用实际行动践行“不忘

初心、砥砺前行”,告诫党员干部要做一名忠诚、干净、担当的好干部。老党员的感人事迹赢得了大家一次又一次热烈掌声。随后,市管局党员干部向社区老党员送上了月饼和水果,给他们送去了中秋节的慰问和祝福。

市管局党员干部被社区两位老党员的精彩讲述及退休多年,仍致力于公益事业的一片丹心所深深感动,纷纷表示受益匪浅,要在今后工作中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立足本职,扎实工作,做一名忠诚于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合格党员。

规范企业经营管理 提升风险管控能力

本报讯 (郭晨迪) 为进一步提升企业规范经营管理水平,全面提升财务管理廉洁风险管控能力,近日,国网白城供电公司财务报账系统廉政风险“内控手册”及“廉政风险防控手册”进行总结编制,并下发至所属各单位。

实施财务报账管理不规范廉洁风险管控协同监督项目,对报账业务廉洁风险进行排查和梳理,并建立长效管控机制。采取检查形式,重点围绕财务报账岗位人员廉洁自律情况、财务报账票据规范情况、财务报账资金支付情况、财务报账规章制度执行情况四个方面内容,对公司本部及所属各单位财务报账岗位廉洁风险进行全面排查,梳理廉洁风险点,针对相关问题,制定整改及防范措施。截至目前,该公司共排查廉政风险15项,制定防控措施30条。

此外,该公司还对财务工作流程中易出现的漏洞开展资金集约管控系统业务安全攻防演练,消除资金安全隐患。加大原始凭证电子化平台规范使用力度,优化财务报账方式。结合员工需要,改造完善了电子化报账室,切实从软硬件设施两方面着手,全面提升财务报账管控工作,从而使企业规范化管理水平迈上新台阶。

扫黑除恶 全民参与 重要线索 予以奖励
全省扫黑除恶举报电话:0431-12389, 0431-82097213
举报电话:长春市工农大路605号吉林省公安厅扫黑办

白城市涉黑涉恶 线索举报方式
举报电话:白城市涉黑涉恶线索核查管理中心,白城市洮北区文化西路1号市委党校办公楼后楼北侧1楼
举报电话:0436-3366685
举报邮箱:bcssh2019@163.com

新时代文明实践「悦读未来」公益大讲堂走进通榆县实验小学

阅读伴成长 书香润童心

本报讯 (吴云峰 陈宝林) 为引领学生养成与好书为伴,坚持每天阅读,勤于思考,善于积累的良好习惯,日前,吉林省全民阅读协会儿童阅读理事、《走向成年》报社、通榆县作家协会联合在通榆县实验小学举办了新时代文明实践“悦读未来”公益大讲堂走进校园活动。知名儿童作家、阅读大使窦晶分享了儿童从小养成阅读习惯的重要意义。

窦晶以《幸福阅读·快乐写作》为题,针对少年儿童心理特点,系统地阐述了什么是儿童文学、适合儿童阅读的文学作品、阅读的真正意义。分享活动现场气氛活跃,窦晶用深入浅出的语言,结合生动有趣的案例,分享了精妙阅读的意义,不时赢得师生阵阵掌声。同学们踊跃发言,与窦晶快乐互动,并上台展示,分享活动让学生更清楚了如何通过阅读提升作文表达方式,通过阅读懂得什么是真善美、什么是假恶丑……

窦晶,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中国儿童文学研究会理事,吉林省作家协会儿童文学委员会副主任、秘书长,白城师范学院客座教授。她写的《六个小淘气》《伴你阳光十三天》荣获冰心儿童文学新作奖。出版了《豆豆老师有魔法》《甜妞的烦恼》等30多部儿童读物。

此次活动,以阅读指导为载体,进一步激发了孩子们的读书兴趣,并搭建了读书交流平台,指导孩子们养成良好的阅读习惯,让孩子们爱上读书,享受阅读。窦晶还为实验小学捐赠了新书。

关爱未成年人成长

换个卡通包装,标注“儿童”字样就贵好几倍 打着“儿童食品”旗号的食品真的适合儿童?

●胡林果

又到开学季,不少家长开始采购儿童用品,从儿童书包到儿童牛奶、儿童水饺,与“儿童”相关的产品都被放入购物车中。记者发现,很多家长在给孩子购买食品时更青睐以“儿童”字样的食品,认为它们更符合孩子的身体发育需要,而这类食品往往价格较高。这些打着“儿童食品”旗号的产品是否真的适合儿童?记者展开了调查。

有的家长被“洗脑” 对儿童食品深信不疑

记者走访了广州一些大型超市,发现冠有“儿童”字样的食品确实不少,与同类的普通食品相比,这些食品无一例外有着颇受儿童喜爱的卡通图案包装。记者在广州市天河区一家大型超市看到,零食区货架上一款盒装的“饼干蛋”吸引了不少孩子的围观,饼干盒封面颜色鲜艳,并印有精美可爱的熊猫图案。正在挑选该商品的何女士告诉记者,“小孩买东西就喜欢可爱的包装盒,无论多贵都愿意买。”

除了孩子喜欢,妈妈们似乎也愿意购买。这些“儿童食品”大多在显眼处标有“含多种儿童成长必需的营养元素”“妈妈呵护宝宝的首选”等字样,相比普通食品,价格也普遍高出大截。号称“添加多种矿物质、完全无菌、源自高山或地下水”的“婴儿水”,出现在各大超市、电商平台,售价高达二三十元一

瓶。广州的刘女士似乎“着了魔”一样,对商家宣称的“无菌”深信不疑,甚至连给宝宝冲奶粉、煮粥都要用“婴儿水”。2019年4月,中国青年报社会调查中心对2003名受访儿童家长进行的一项调查显示,84.8%的受访家长更倾向于给孩子购买有“儿童食品”字样的产品。

上当当的肖女士则认为买“婴儿水”这样的“儿童食品”等于交“智商税”。最近肖女士购买了一款12.5元的“寿桃”牌儿童胡萝卜面,据超市促销人员介绍,该款面条不含添加剂,且含有大量儿童所需的营养元素。但肖女士回到家仔细检查配料表才发现,除添加了2%的胡萝卜粉,其他配料和普通面条一样,“何来更加营养呢?”

自造概念、炒作噱头 “儿童食品”市场鱼龙混杂

记者采访发现,一些企业把“儿童食品”当成了宣传噱头,宣称产品“营养价值高”“孩子更爱吃”,这背后其实与商家营销手段密切相关。

——炒作概念,部分“儿童食品”与普通食品成分无区别。记者在某电商平台看到一款“欣和零添加减盐型天然菜宝有机酱油”,客服告诉记者,该酱油含盐量比较低,适合一岁到三岁的宝宝。然而记者查看成分表后发现,“钠”的含量达到了每10毫升500毫克,不仅与普通酱油无异,更称得上“低盐”——根据食品营养标签的国家标准,每100克或100毫升食品中钠的含量

小于或等于120毫克才属于“低盐”。

江苏省消保委2018年发布的酱油产品比较试验报告显示,5款宣称“儿童酱油”的产品在营养元素等指标上与普通酱油并无太大差异,甚至一些“儿童酱油”钠含量比普通酱油还高。江苏省消保委提示,目前我国没有“儿童酱油”的相关产品标准,记者查询国家标准发现,现有的酱油分类标准主要依据成分和制作工艺分为酿造酱油、再制酱油等,并没有依据食用者年龄划分的酱油类型。

——名不副实,部分产品宣称适用人群与实际不符。第三方婴童产品测评平台小红花测评从网上选购了10款热销的宝宝面条,价格在6.8元/件至119元/件之间,这些产品均在产品详情页宣称适用于6个月以上的宝宝食用。然而,平台委托珠海出入境检验检疫技术中心检验发现,测评中一半面条的铁含量都不符合婴幼儿辅食国家标准。

——部分儿童食品为了增加口感加入多种添加剂。记者在广州某超市冷冻区发现一款“儿童菲力牛排”,从牛排配料表成分来看,与该品牌的其他牛排产品几乎一致,且含有食用香精等8种食品添加剂。

华南农业大学食品学院教授柳春红表示,一些产品为了迎合儿童口味,可能加入更多食品添加剂如色素、调味料等。事实上,目前食品添加剂国家标准的制定是基于体重60公斤的成年人作为参考而设定的,并没有针对儿童制定添加限量标准。“若儿童食用含有过多添加剂的食品,可能产生急、慢性毒性,当然这些都与最

终摄入的剂量有关。”

“儿童食品”市场亟待整治 莫让商家钻空子

业内人士表示,目前国内国际对于儿童的年龄划分界限比较模糊,商家为了开拓消费市场故意制造概念、营造噱头,自造“儿童食品”概念。柳春红等专家认为,必须在“儿童食品”管理上下功夫:

首先,建立儿童食品标准或者儿童食品指南。广东省食品安全质量协会执行会长、广东省食品安全专家蔡高斯建议,针对儿童不同生长阶段的营养需求,制定相应的食品安全标准,规范标签标识和销售宣传。

其次,加强儿童食品的源头监管。专家表示,伴随着消费升级、差别化消费市场的不断开拓,有关部门应对“儿童”相关字样出现在食品包装上做更严格的规范,同时在广告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中加入关键词限制,遏制有误导倾向的儿童食品标签“漫天飞”。

最后,加强对消费者的引导。市场监管部门提醒家长在选择儿童食品时,不要被卡通包装和宣传口号所迷惑,注意看配料表进行选择。(据《新华每日电讯》)

特别关注